

附件 1

# 2018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部门 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根据上级党委、政府和公安机关的要求，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指导、监督和检查全区各派出所执行情况。

2、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危害国内安全和影响社会政治稳定案件的防范、侦察和处置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负责对刑事犯罪、经济犯罪、集团犯罪的立案、侦查、预审工作。

3、依法实施治安管理，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组织指导公共场所、大型活动、特种行业、危爆物品管理，查处治安案件、全区“110”接出警工作，协调处置治安事件和灾害事故。指导全区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群众性治安防范组织建设，负责本区保安服务行业监督管理工作。

4、指导、监督全区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区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5、依法实施户口、居民身份证和实有人口管理，负责常、暂住人口登记、统计和异动工作。负责全区出入境管理及证照办理。

6、负责全区消防工作，指导、监督、协调全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7、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大比赛、演出、群体活动的安全警卫工作。

8、负责指导、管理全区公安行政审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复议应诉和违法行为矫治工作。负责全区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看守所、拘留所嫌疑人看押、教育、管理工作。

9、完成市、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6 个下属报销制单位决算组成（其中：派出所 19 个，业务职能大队 13 个，机关室处 4 个）。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中无二级预算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总编制人数 1,3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18 人。在职年末实有人数 1,276 人，其中：行政 1,276 人。

离退休人员 476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475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4,38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7,525.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2,936.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869.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202.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78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4,386.70	本年支出合计	51	70,313.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966.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5,039.57
总计	27	75,353.32	总计	54	75,35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1+2+3+4+5+6) 行； 27行= (24+25+26) 行；

51行= (28+29+...+50) 行； 54行= (51+52+53) 行。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74,386.70	74,386.70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598.26	51,598.26					
20401		武装警察	632.96	632.96					
2040103		消防	632.96	632.96					
20402		公安	50,965.30	50,965.30					
2040201		行政运行	35,540.89	35,540.8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17.86	12,717.86					
2040204		治安管理	57.18	57.18					
2040205		国内安全保卫	20.27	20.27					
2040206		刑事侦查	799.50	799.50					
2040207		经济犯罪侦查	155.09	155.09					
2040211		禁毒管理	613.53	613.53					
2040217		拘留收教场所管理	1,060.98	1,06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9.54	11,869.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1.17	4,12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1.81	1,31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7.44	2,68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92	121.92					
20807		就业补助	7,748.37	7,748.3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8.37	7,748.3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02.03	3,20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1.20	3,261.20					
2210202		提租补贴	756.18	756.1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3.49	763.4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313.75	47,644.95	22,66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525.31	35,540.88	11,984.43					
20401		武装警察	704.88		704.88					
2040103		消防	704.88		704.88					
20402		公安	46,820.43	35,540.88	11,279.55					
2040201		行政运行	35,540.88	35,540.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73.00		8,573.00					
2040204		治安管理	57.18		57.18					
2040205		国内安全保卫	20.27		20.27					
2040206		刑事侦查	799.50		799.50					
2040207		经济犯罪侦查	155.09		155.09					
2040211		禁毒管理	613.53		613.53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1,060.98		1,06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9.54	4,121.17	7,74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1.17	4,12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1.81	1,31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7.44	2,68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92	121.92						
20807		就业补助	7,748.37		7,748.3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8.37		7,748.3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02.03	3,20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1.20	3,261.20						
2210202		提租补贴	756.18	756.1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3.49	763.4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 栏各行。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38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47,525.31	47,525.31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2,936.00	2,936.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1,869.54	11,869.5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202.03	3,202.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780.87	4,78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74,386.70	<b>本年支出合计</b>	53	70,313.75	70,313.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966.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5,039.57	5,039.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966.62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b>总计</b>	29	75,353.32	<b>总计</b>	58	75,353.32	75,35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1+2) 行；25行= (26+27) 行；29行= (24+25) 行；

53行= (30+31+...+52) 行；58行= (53+54) 行。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0,313.75	47,644.95	22,66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525.31	35,540.88	11,984.43
20401			武装警察	704.88		704.88
2040103			消防	704.88		704.88
20402			公安	46,820.43	35,540.88	11,279.55
2040201			行政运行	35,540.88	35,540.8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73.00		8,573.00
2040204			治安管理	57.18		57.18
2040205			国内安全保卫	20.27		20.27
2040206			刑事侦查	799.50		799.50
2040207			经济犯罪侦查	155.09		155.09
2040211			禁毒管理	613.53		613.53
2040217			拘役收教场所管理	1,060.98		1,06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2,9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9.54	4,121.17	7,74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21.17	4,12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1.81	1,31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87.44	2,687.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92	121.92	
20807			就业补助	7,748.37		7,748.3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8.37		7,748.3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02.03	3,20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6.42	3,116.42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5.61	85.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0.87	4,780.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61.20	3,261.20	
2210202			提租补贴	756.18	756.18	
2210203			购房补贴	763.49	76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0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6.34	310	资本性支出	185.55
30101	基本工资	5,177.22	30201	办公费	169.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4.70
30102	津贴补贴	8,684.32	30202	印刷费	86.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85
30103	奖金	15,558.3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29.68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65.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87.44	30206	电费	172.7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1.92	30207	邮电费	301.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1.7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34.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1.40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10	30211	差旅费	76.73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61.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44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7.60	30214	租赁费	79.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5.01	30215	会议费	4.47			
30301	离休费	10.33	30216	培训费	6.66			
30302	退休费	1,524.34	30217	公务招待费	0.92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05.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3.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5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8.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4.5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3.36			
30309	奖励金	52.95	30229	福利费	851.6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7.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9.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7			
人员经费合计		42,963.06	公用经费合计				4,68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2.05		898.00	190.00	708.00	4.05	866.31		865.39	274.18	591.21	0.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 3栏= (4+5) 栏; 7栏= (8+9+12) 栏; 9栏= (10+11) 栏。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此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4+5) 栏各行。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75,353.3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96.32 万元，增长 13.73%，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增长 5,265 万元、科学技术增长 2,93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增长 89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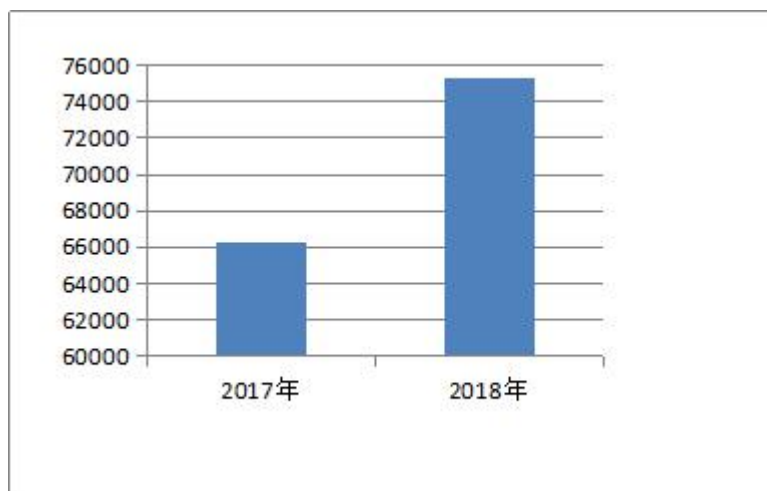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4,386.7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386.7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0,31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644.9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7.80%；项目支出 22,668.8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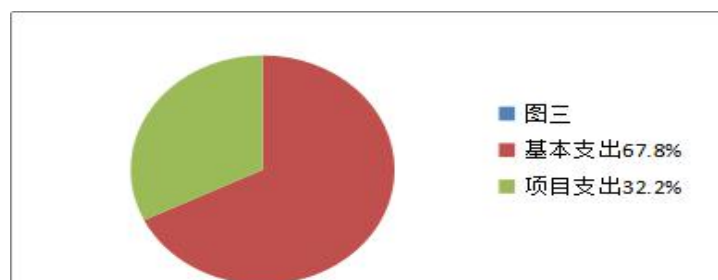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5,353.3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096.32 万元，增长 13.70%。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政策性增资 2,474 万、增加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274 万元、公安辅警人数增加增资 1,148 万、首次将财政预留本单位的基本建设资金安排到部门预算中增加 4200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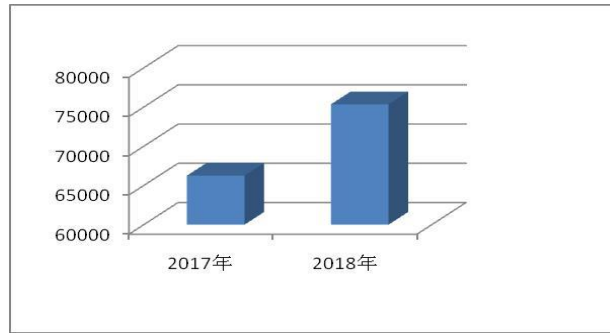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31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26.3 万元，增长 8.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政策性工资、津贴调整；公安辅警人数增加经费调整；基层派出所基本建设支出增加。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31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47,525.31 万元，占 67.60 %；科学技术支出 2,936.00 万元，占 4.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9.54 万元，占 16.8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02.03 万元，占 4.55 %；住房保障支出 4,780.87 万元，占 6.80 %。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8,853.28万元，支出决算为70,31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0%。其中：基本支出47,644.95万元，项目支出22,668.8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1、办案业务经费2736.5万元，2、武警、消防专项经费506.94万元，3、看守所押人给养、重病治疗专项经费768.97万元，4、外聘辅警人员经费7727万元，5、警用装备购置更新经费1167万元，6、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470万元，7、基本建设经费2726.85万元，8、民警加班、执勤补助经费2512.2万元，9、城市视频二期建设工程（第二年）2936万元，10、禁毒专项经费600.4万，11、派出所房屋租赁516.94万元。有力保障了江汉公安各项办案、维稳工作的开展，信息化水平和基本建设得到有力提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6,064.84万元，支出决算为47,52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1,460.47万元，主要原因：在职民警加班、值勤津贴发放标准调整及其他政策性人员增资。

2、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3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86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6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20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78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644.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96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68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

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部门本级及下属36个报销制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902.05万元，支出决算为86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0%，其中：

#### 1、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6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7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30%，比年初预算增加 84.18 万元，主要原因：2018 年支付了 2017 年更新的 8 台执法车辆购置费 100.81 万元。本年度更新执法车 13 台，购置费 173.37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94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59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16.79 万元，主要原因：分局加强公车管理，严格审核报销加油及维修支出。主要用于全局 194 台执法车辆运行维护支出。其中：燃料费 269.03 万元；维修费 212.8 万元；过桥过路费 0.4 万元；保险费 44.78 万元；洗车及车辆租赁费等 64.2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0%，比年初预算减少 3.13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安排的外省公安系统来汉学习、经验交流活动等接待。

2018 年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92 万元。其中：接待非洲国际刑警研修班 20 人（其中：陪同人员 4 人），支出接待费 0.4 万元；接待外省公安系统学习和经验交流五批次，接待 58 人（其中：陪同人员 12 人），支出接待费 0.52 万元。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226.31 万元，增长 35.4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226.39 万元，增长 35.4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08 万元，下降 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2018 年支付了 2017 年更新的 8 台执法车辆购置费 100.81 万元；今年由于社会面巡逻任务加重，导致车辆燃料费支出增加 4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

## 八、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分别是办案业务经费、信息化运行维护费、监管场所经费，涉及资金 2,852.5 万元。

####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本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了三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均较好完成年度既定目标，资金使用情况良好。

三个绩效自评项目均因有涉密信息，不便公示。

##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81.8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081.88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食堂伙食标准、在职及退休人员体检标准有所提高，增加支出 630 万；单位为规范管理引进派出所物业保洁项目增加支出 265 万；部分派出所搬迁办公家具及设备购置增加支出 186.88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837.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70.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03.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63.45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共有车辆 19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0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 第四部分 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始终将防风险、保稳定作为首要责任，强化措施，整体防控，守牢了平安底线。

紧盯影响全区平安稳定的各类风险，提升政治站位，强化防范意识，坚决守牢“五个不发生”底线。始终将社会面巡逻防控作为稳控治安的重要措施，落实等级化巡控勤务，点线面叠加用警，常态化机关驻巡，见警率、管事率明显提升。运用数据警规，推行全警“超警APP”掌上应用，110接处警不满意率控制在全市最低的0.8%以内，社会面巡逻防控工作经验全市推介。

### 二、始终将强打击、重防范作为主要任务，打防一体，综合施策，履行了主责主业。

坚持常态打防机制不动摇，全警担当，高位求进，拼搏赶超，全程发力，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各类主要打击指标位居全市前列。侦破全市首宗黑客犯罪案件，破获部督毒品目标案件，劝投一名“红通”职务犯罪外逃人员回国归案，实现全省“天网”行动“零突破”。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重点，实行专班运作，始终保持对“黄赌”违法犯罪严打高压态势，持续加强对治安重点部位的日常管理和清查整治，有力净化了全区治安环境。以现发敏感

案件侦办为抓手，取得命案、枪案、“两抢”案件全破的好成绩。

### 三、始终将治隐患、压事故作为根本要求，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创新了社会治理。

牢固树立“100-1=0”的理念，持续加强对交通、消防、内保、治安、监所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平安建设保驾护航。活动安保“零差错”，坚持底线思维，做强智慧安保，习近平总书记来汉视察、2018年“汉马”、“电视问政”、“跨年夜”等124项310场次活动安保和重大警卫任务组织有力、安全有序。消防安全“零亡人”。

### 四、始终将打基础、谋长远作为核心动力，抢抓机遇，持续用力，奠定了发展根基。

坚持创新驱动，注重固本强基，不断向信息化、基层基础要战斗力，为江汉公安长远发展增添了不竭动力。重点项目推进有力，积极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整合各类数据资源集成应用，城市视频三期建设步入快车道。“五大中心”、重点地区管控平台等“1+4”信息化项目逐步落地、发挥实效，推动全警信息化意识和应用能力提升。基础建设提档升级，在区委、区政府的关心厚爱下，加快推进分局新技术大楼用房建设，集中解决了一批基层所站业务用房问题，民权所、汉口火车站联勤联动指挥室和

汉口火车站警务站已投入实战、发挥实效；万松、唐家所、新华路涉外警务室即将建成竣工；还有一批待建派出所已纳入规划、整体布局、分步推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守底线	守住“五个不发生”	达标
2	抓主业	命案、枪案破案率 100%；刑事有效警情下降 10%	达标
3	公安信息化	公安信息化工作测评达标	达标
4	公共安全	省、市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率 100%	达标
5	专项行动	公安部六项专项行动考核达标	达标
6	执法质量考评	执法质量考评达标	达标
7	创满意	110 接处警情满意率 92%以上；全省“一感两度两率”测评；万名警察进社区活动测评达标	达标
8	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民权派出所、唐家派出所、汉口火车站联勤联动指挥部、汉口火车站综合警务站搬迁工作	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公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公安—治安管理：反映公安机关开展治安管理工作的支出。

4、公共安全—公安—国内安全保卫：反映公安机关开展国内安全保卫工作的支出。

5、公共安全—公安—刑事侦查：反映公安机关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支出。

6、公共安全—公安—经济犯罪侦查：反映公安机关开展打击经济犯罪活动的支出。

7、公共安全—公安—禁毒管理：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工作的支出。

8、公共安全—公安—拘押收教场所管理：反映公安机关所属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方面的支出。

9、公共安全—公安—信息化建设：反映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0、公共安全—公安—其他公安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就业补助—公益性岗位补贴：反映财政用于符合规定条件的就业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岗位补贴。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抚恤—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钟丧葬补助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障—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医疗保障—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单位按人事和财政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

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公开咨询电话：85394642